

## **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二期项目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● **交易内容:** 公司拟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、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按照 51%、29%、20%的持股比例共同投资建设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二期 2×660MW 项目。

- 本议案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- 本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-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**一、对外投资项目概述**

根据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与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伊泰煤炭”）、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西粤电”）按照 51%、29%、20%的持股比例共同投资建设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泰发电”）二期 2×660MW 项目。

京泰发电二期项目位于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薛家湾镇境内。该项目规划建设两台 660MW 国产高效超超临界发电机组，同步建设脱硫、脱硝和除尘装置。本项目作为特高压配套电源项目之一，建成后电能将接入蒙西至天津南的特高压站。京泰二期项目符合国家特高压电网总体规划和大气行动计划，有效缓解京津冀地区环保压力，将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提供电力保障。

本项目于 2017 年 8 月 15 日取得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内蒙古京泰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酸刺沟电厂二期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内发改能源字〔2017〕1040 号）。

## 二、项目出资情况

京泰二期项目由京泰发电负责项目建设及运营管理。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50.4 亿元，其中项目资本金为 10.08 亿元，占项目总投资的 20%。该项目首期注册资本为 6 亿元，其中公司按 51%的持股比例出资 3.06 亿元，伊泰煤炭按 29%的持股比例出资 1.74 亿元，山西粤电按 20%的持股比例出资 1.2 亿元。其余资本金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，各股东方按持股比例分批对该项目追加资本金。

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同时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 三、股东方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伊泰煤炭

#### 1、基本情况

法定代表人：张东海

注册资本：325,400.7 万元

主营业务：煤炭生产销售

住所：鄂尔多斯市天骄北路伊泰大厦

#### 2、财务状况

根据伊泰煤炭 2017 年三季度报告披露数据，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，伊泰煤炭总资产 814.56 亿元，净资产 327.53 亿元，2017 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累计完成 269.35 亿元，归母净利润完成 37.69 亿元。

### （二）山西粤电

#### 1、基本情况

法定代表人：蔡勤城

注册资本：100,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以自有资金投资电力、采矿、新能源、交通运输、仓储、燃气、水利行业

住所：太原市集阜北街 20 号广鑫商务办公楼 17 层

## 2、财务状况

经初步审计,2017 年 12 月 31 日,山西粤电总资产 32.65 亿元,净资产 30.41 亿元,2017 年营业收入完成 66 万元,净利润完成 5.65 亿元。

## 四、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伊泰煤炭、山西粤电投资建设京泰二期项目,有利于公司扩展在火力发电领域业务,该项目建成后,将增加公司控制装机容量,提高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电力市场份额,且该项目经济可行,未来将给公司带来稳定的利润贡献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八日